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政府天山路街道办事处文件

天办发〔2025〕2号

签发人：张晓钟

对区第十七届人大六次会议 第032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办理结果：解决采纳

签发人：张晓钟

张婕妤、刘保存代表：

你们提出的关于消除延安西路凯旋路人行天桥下楼梯及其周边安全隐患的代表建议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随着城市的发展，城市基础设施的安全与完善愈发重要。延安西路凯旋路人行天桥下楼梯及其周边存在一系列安全隐患问题，严重影响居民的生活安全与社区的和谐稳定，亟待解决。

街道邀请区建管委市管中心、天山路派出所实地现场踏勘。经核实，延安西路凯旋路人行天桥为长宁区区管人行天桥，其四个象限均设有2个梯道及1部垂直电梯。建议中所述的南面楼梯，实际为西南象限的2个梯道中朝南的梯道。

根据行业标准文件《城市人行天桥与人行地道技术规范》（CJJ69-95）第2.2.2条规定：天桥与地道每端梯道或坡道的净宽之和应大于桥面（地道）的净宽1.2倍以上。延安西路凯旋路

人行天桥西南象限的2个梯道净宽分别为：朝西（延安西路）梯道2.5米、朝南（凯旋路）梯道2.6米，梯道净宽之和为5.1米；桥面净宽4.1米。根据标准文件，梯道净宽和5.1米 $>$ 桥面净宽4.1米 \times 1.2倍=4.92米，该天桥符合涉及标准。

若拆除此处梯道，梯道净宽和将小于桥面的净宽1.2倍，不满足行业规定标准。同时，拆除梯道将会影响人行天桥结构安全，故区建管委建议不予拆除。

天山路派出所会同区公安分局科技部门实地踏勘后，发现延安西路凯旋路人行天桥西南侧楼梯下方封闭出口正对小区外墙，同侧已建成电梯，该处基本无人使用，易成为安全隐患滋生地。为提升周边居民出行的安全感，同时对潜在的违法犯罪行为起到震慑作用，天山路派出所已上报分局科技部门在原本楼梯下方及小区出入口附近安全监控摄像头。该项申报已纳入分局科技部门2025年科技建设项目。

街道社区平安办、社区管理办针对该处楼梯下方废弃非机动车较多及有流浪汉出没的情况，一是会同延西居委会张贴相关告示，督促相关居民尽快取走停放在此处的非机动车，无主非机动车安排力量予以清运；二是加强此处平安志愿者巡逻，发现有流浪汉及时上报相关部门进行处置；三是报请区建管委对该处楼梯

下方死角进行物理隔绝，杜绝进入；四是报请区建管委将该处路灯光线加亮加量纳入相关改造计划。

天山路街道办事处

2025年4月22日

联系人姓名：沈晓曦

联系电话：62187263

联系地址：遵义路185号

邮政编码：200051